

广平县殡仪馆服务项目收费标准一览表

序号	收费项目		收费标准	收费主体	计费单位	收费依据	收费范围	收费对象	征收方式	减免规定	备注
1	遗体接运 (含抬尸、消毒)	提供接运车辆购置价格10至15万元(含)的遗体接运服务	155元/次	广平县殡仪馆	次	冀发改公价【2025】716号	社会	社会	现金	为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,减轻城乡低收入群众的殡葬负担,促进社会文明进步,根据冀鲁豫三省殡葬政策指导意见,现免除本县户籍的基本殡葬服务费用。 一、免费对象 (一)逝者为本县户籍。 二、免费项目 1.殡仪车遗体接运费; 2.遗体火化费; 3.送葬遗体费; 三、减免方式 凡符合在广平县殡仪馆享受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政策的,经办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复印件,在办理火化证时直接进行减免。	将遗体从指定地点接运至殡葬服务机构发生的费用,包含殡葬服务机构内抬尸和遗体消毒费用,按往返计算里程,接运距离超过10公里后,每公里加收3元;遗体接运时间超过2小时的,在应收费基础上加收10%。
		提供接运车辆购置价格15至20万元(含)的遗体接运服务	205元/次								
		提供接运车辆购置价格20万元以上的遗体接运服务	560元/次								
2	遗体火化	提供10万元以下平板炉焚化遗体的服务	170元/具	广平县殡仪馆	具	冀发改公价【2025】716号	社会	社会	现金		
		提供10至30万元(含)平板炉焚化遗体的服务	200元/具								
		提供30万元以上平板炉焚化遗体的服务	240元/具								
		提供拣灰炉焚化遗体的服务	710元/具								
3	骨灰寄存费	提供约定期限内骨灰寄存的服务	51元/盒/年	广平县殡仪馆	盒/年		社会	社会	现金		寄存时间不足183日的按收费标准。

备注:订价由政府订价,收费依据为冀发改公价【2025】716号。

监督电话:2696821